

毛毛／著

边疆游记

内蒙古游记

陕西旅游出版社

序

写在前面的话

读完这些文字，浮现在眼前的，是脑海深处挥之不去的映像：沙漠、戈壁、草原、雪山……，它们是那么的清晰、明亮，如同一幅幅流动着的画，延绵不断。

而渐渐地，突兀于画幅之后的，是细致笔触所表述出的清新与激越，让我们感到了文字本身所不能产生的震撼与力量；也让我们感到了写在作者踏出的每一个脚印中的文字形成的篇章所拥有的那种张力以及感染与触动。

都市喧嚣，生活中纷繁的事与人以及杂沓的节奏，让人忘却了很多，疏远了很多，人们附着在生活的表层，浮躁使之无法吸收养分、健康生长，只能怪异地努力，维系着没有根基的生命，没有办法扎下根去，舒展肢体，这也是一种无奈。因为离开了深厚的土地，自己也没有发达的根系，所以只能像丛丛霉菌为命而活。

作者的文字，使我们又一次看到了希望，那脱离了喧嚣之后思考，使我们找到了沉静下来，扎根

生长的另一种可能。我们看到了这样一种场景：制造了喧嚣的现代化的代步设备，亦可以使我们置身于宁静与孤寂，使我们有机会去体味，去寻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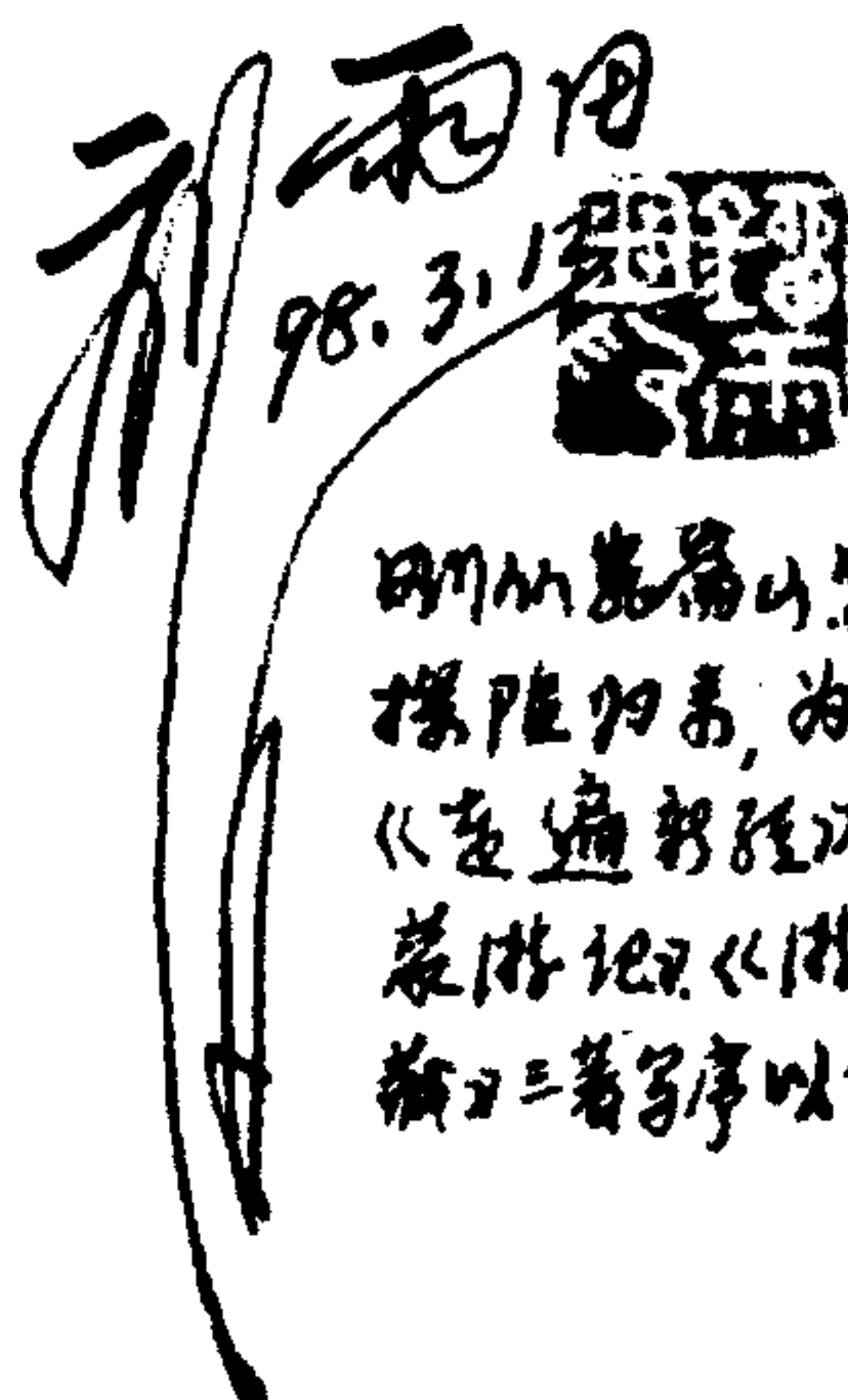
于是，人们开始关注三毛和她的撒哈拉，关注斯文赫定和他的亚洲腹地旅行，关注青藏，关注阿里……这种关注提供给我们一种思考：我们从哪里来，我们到哪里去，我们怎样才能更像自己。

这组文字的作者在她女性化的叙述里，以其孤单一身，独力前行的经历，流畅地表达出了她的主观意识。在这样的叙述中，我们看到了一个自由灵魂的飞舞，我们看到了一幅幅长久期待的内心梦境。

火车小站的人聚人散，古老街巷的徘徊漫步，不是拉开人与自然距离的故设玄机，而是让我们在沉静中与作者一同上路，在游历中去听如歌的行板。

正是这种在叙述中体会到的自然轻松，使我们想到很多，我们为什么乐于去游历，这种游历究竟给我们带来了什么？也许我们在上路之前没有想过，那么，当我们走在路上，不断前行时，我们所看到的和所感到的，与我们在行程结束后的回味，到底哪个更准确地描述了自己真实的动机？这不是仅仅可以用文字的东西能描述清楚的。

好，让我们进入文字，并尝试着在寻找和发现
属于自己本真的东西吧！



雨田从崑崙山黑布伯
探險归来，为毛公
《走通新疆》、《内
蒙游记》、《游西
藏》三著写序以记之。

序 言	(1)
-----	-----

目 录

合上地图，继续上路	(1)
带你去看大草原	(4)
老砖的来历	(8)
踏上467次	(13)
夸口的代价	(19)
他说，有十吨蝉	(22)
齐齐哈尔的“冷遇”	(28)
空旷中，有一只丹顶鹤	(32)
无缘鄂伦春	(39)
地下票点	(48)
如期海拉尔	(53)
面对蒙文	(58)
这里的黎明静悄悄	(63)
跨过精神的“断桥”	(67)
窗外，是呼伦贝尔	(70)

千年等一人	(81)
跃马扬鞭，成吉思汗	(84)
马上帝国	(92)
上帝之鞭	(97)
寰球同此凉热	(104)
满州里的故事	(108)
过罢天桥	(115)
望远镜的交易	(119)
直奔国门	(123)
没有国界的云	(129)
别样草原	(132)
搬起石头砸谁脚	(139)
童话小屋——木刻楞	(143)
浮出海面的城市	(146)
盛开的花朵——蒙古包	(149)
世界的牧歌部分	(153)
如果，天是白的，云是蓝的	(158)
干净的小站	(165)
涮一回内蒙羊肉	(171)
登上草原列车	(174)
闯进邮车	(183)
夜过兴安岭	(188)
与法拉奇同路	(191)

车过嫩江	(197)
盛开的回民院落	(204)
甩出套马杆	(206)
陷在呼和浩特的寒流里	(216)
天下几人留青冢	(224)
和尚念经，有口无心	(232)
老街·老屋·老人	(240)
去买特产	(244)
疏疏塞北	(247)
强盗车组与强盗乞丐	(253)
观长城内外	(259)
行行复行行	(265)

合上地图，继续上路

对于一个行走在路上的人，地图可能是他最亲密的伴侣，它给他方向，它给他鼓动，它给他希望，它给他道路，而最重要的是，它给他梦想。

翻开地图，一个漂泊者看到的不仅仅是点点线线。他会看到道路伸延向前，山脉河流奔涌而来，撞击他的胸膛，湿润他的双眼。

还有那草原，“风吹草低现牛羊”的草原，美丽的夜色多沉静……

啊，只要说一声“草原”，喊一声“蒙古”，一切都不再相同，即使身处都市，也控制不住只身打马过草原的狂纵——想一想那地平线……太阳生起来，人骑在马上，身影重合，直到天边……

从新疆的大漠戈壁走来，从太阳落下去的地方走来，我想去看看草原，看看那个中规中矩的真正的地平线。我渴望草原，草原是我内心波澜

起伏的风景；我渴望地平线，地平线是孩子回归家园的门槛。我痴颠般地热爱蒙古那种咏叹和诉说式的歌调，即使听不懂歌词。多少次梦里，马头琴响起来，那颤音、那装饰音，宛如一虎长啸、一马长嘶、一人长歌，诉说着草原的情韵。它好象是天山牧场上哈萨克人的冬不拉，而我人生的华彩篇章，因此而起。

温厚的草原，积善的草原，放达贯天的草原，没有城市里玻璃和空调所造成的精神恍惚和心灵麻木，没有肮脏的现代垃圾，没有污浊肥腻的空气，没有浅薄卑贱的微小欲望，更没有规规矩矩的自我约束。

多年来，总也不能潇洒地融入城市的温文尔雅，城市的喧闹迷彩也无法进入我固执的心野。它有它的鲸路，我有我的扁舟。所以，我要上路。

我渴望去到草原深处，渴望有一次单纯洁净的拥有，拥有一条真正属于自己的河流，在里面泅潜、漂游、洗涤、滋润。“沧浪之水清兮，可以濯我衣；沧浪之水浊兮，可以濯我足”。曾经在天山找寻到自己的清泉，可是流水易逝，回到北京，城市的钢筋水泥盛不了我的“沧浪”。我只好日复一日忍受着这个城市的干燥和闷热，还有各种各样的花样儿和欲望。我无法停留。

“啪”一声，再次合上划得红红绿绿的地图，心灵已经跃跃欲动，道路和方向又在召唤，新的旅途又要开始。

甩开头发，背上行囊，我要上路。继续上路。

去到深深的草原，去看辽远的地平线，去听长歌当哭的马头琴，去涉一条没有欲望的河……继续上路，去漂泊。

漂泊的魅力在于粗旷，在于放纵，在于无家可归而又四海为家的自由。漂泊于异域异乡，漂泊于民风民俗，漂泊于古色古香，漂泊于美、感觉、时间、思想。不仅仅是追求脚穿旅游鞋，身背牛仔包的行走姿态，而是要做一次精神上的深度探求。漂泊又漂泊，以北京为圆心，向这块大陆的周边探索。我想让旅途的风尘劳碌山川的博大清丽，洗去背负的污垢，防止身心的萎缩。我想在路上几度生命，让年龄重新开花结果。

路是走不完的，每条路都可以走到天边，而即使走到天边也并不算远。远方之外还是远方，远方是一种无限的存在。

现在还来得及——选择一路长途，让精神去放纵飞舞。

合上地图，继续上路。

带你去看大草原

决定乘这趟467次，在列车时刻表上费尽了心思。首先，直言不讳的一个理由，就是这趟车比起39次豪华车，每人可以省七十块钱；其次，这趟车到站是白天，对于人生地不熟的我们来说，这一点更有益处。最后，再比较一下座卧之间的差价，竟然相差一倍还多。简直没有理由不选择467次。“不就二十四小时吗？没问题！”我夸下海口。我总是拿一切旅途与70次的七十多个小时做比，这一比，其余的都成了短途。

你是否坐过三天三夜火车，离乡背井，奔赴一座无人接站的都城？你是否有过开始于车票剪口处的漂泊，体会那份纯粹的无依无靠？你是否有过这样的体验，火车一声嘶鸣，故乡成为远景，你在一掠而过的列车上，羡慕窗外村庄里土地上晒太阳的农民，他们那种坐定自家炕头的安稳踏

实，而你自己，却总是行色匆匆，并没有做成一件惊天动地的事？而且，你是否曾在最窘迫的时候，身无分文？你是否在北京—乌鲁木齐，乌鲁木齐—北京之间，来来回回地往返？新疆在地域上的偏僻，使我饱受了长途旅行的一切劳顿。我有此“受苦受罪”的历史，自然轻视一切短途。

然而，每次长途旅行，都是早早买好了卧铺票，一卧到底，似这般直直坐二三十小时，还不曾有过。后来上了火车，才体会到夸口的苦头。在售票厅排长队，手里捏着两张佰元票子，我心里不停地精打细算。这是平常人惯常的心理活动。平常，是我的生活姿态。

这种姿态，使我从山脚开始起步时，可以大大方方、自自然然地完成攀登的全程，领略山峰的全貌。我经历过地理意义上的四季与昼夜更换，也经历过人生意义上的自转与公转。我的长旅，是从两毛钱，后来涨到五毛钱的公共车票开始的。一步一喘的登山，使我的探索渐入了高寒领域，我见过地质年代遗留下来的古老的冰川，以及雪线附近通体幽香的雪莲；我还遥望过号称天山之父的汗腾格里峰，海拔超过6000米。我不知道现在自己到达了它的哪个高度。

即使是在排队排得汗流浹背时，对于这个世

界，我的心里也充满惊喜。因为，还有我未走过的路在前面，还有我未体会的悲喜在前面，而我正努力争取上路。

终于捱到了窗口，一个东北口音的小伙子，大块头，只穿一件红背心，旁若无人地从栏杆的一头儿直挤到我身边，拍拍我，道：“小姐，我先来！”我说：“不行”。“不行？”他比我还奇怪，大概挤过了一队人马，还没人说个不字，一个黄毛丫头，告诉她一句算是客气，居然还说“不！”。

“两张明天的467次，齐齐哈尔”，我刚拿到票，就被他一肘顶出了队伍。我恨恨地瞪他一眼，恨恨地瞪长队一眼，无意中发现，角落里马寅初的塑像下，“哀其不幸，怒其不争”的鲁迅，正慢悠悠吐着烟圈儿，向我微笑。有位为鲁迅写了一本书的朋友说，“读懂了鲁迅也就读懂了中国”。我问他，懂了之后的无能为力和不懂之时的无能为力，终究不是一样的无能为力吗？我自己就常常有以一己之力与整个成形配套的社会机器、人性鄙陋相对峙的那份无奈与弱小以及令人心寒的滑稽。

“对所有外界的邪恶，人们从内心采取一种好战态度，并证实自己单枪匹马同敌作战的能力。我们把这种精神上的军事态度称为英雄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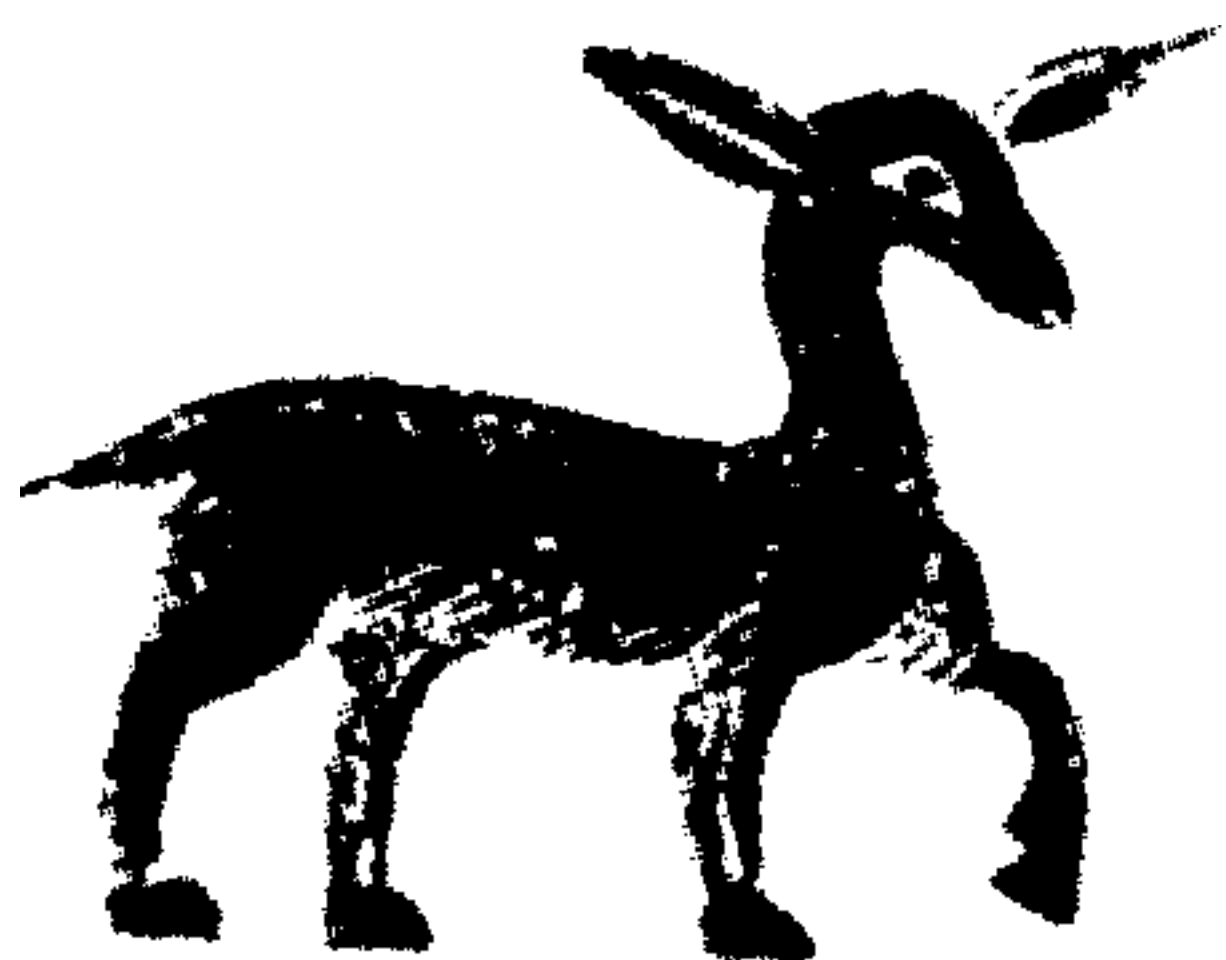
义。”我们太缺少爱默生这种面对邪恶采取迎战的精神上的军事态度了，就连我自己也是如此。旅途于我，是净化，是超越，也许也是一种逃避吧？

爱默生接着说了一句，他说：“他总是优雅地，欢愉地朝着自己的音乐前进……”自己的音乐？自己的音乐是什么？

啊，马头琴！

我“优雅地，欢愉地”跑向巨大广告牌下的老砖。一看，他倒轻松，一副安然入定的样子，全不知我刚才的单枪匹马承担道义。他接过票，情绪一振，“总算可以离开北京了，这鬼天！”他起身拍拍屁股，和我一路走去，雀跃中吟起来的是那首歌：

带你去看大草原，
带你去看大草原，
完成早已许下的诺言……



老 砖 的 来 历

老砖的称谓，有一番来历。

那是我又一次在去北京的70次车上。只要不是困到极点，我总是不放过外面的世界，仔仔细细地打量个不停，不肯放过一处陌生的风景。而这世界于我而言，陌生的东西又实在太多，包括那些稀奇古怪的广告。忽然，在一堵蓝色的矮墙上，有白粉写下的一行大字，“售耐火砖”。那个“售”字，一草之下成了“焦”，“火”字一晃又成了“方”，于是，墙上赫然一行“焦耐方砖”的字样。我万分不解，定睛再看，原来是“售耐火砖”。

当即心中大喜。回到北京，饶有兴味地告诉他，他拍手称绝，当即决定，启用“耐火砖”为名。这耐火砖于他，真是象形，方方正正的块头，结结实实的身体，高高大大的个头，毛毛躁躁的脾气，耐磨耐损的身性，还真是出神入化呢。从那时起，

便喊他“耐火砖”。这耐火砖象形倒是象形，可是喊起来拗口，于是简称为“老砖”。

我曾经问过他，“老砖，你怎么叫焦耐芳？这名字古古怪怪，女里女气的。”

他便笑，“我姓焦，名耐，方字辈。我妈信了一个测字先生的话，说我属羊，得带个草头，就成了‘芳’，好多人喊我芳阿姨呢！”这没错，我就替他收到过几封“焦耐芳小姐玉览”的信，一时贻笑大方。

“属羊挺好，我喜欢羊的安静，安静地吃草。不过，不喜欢它的那份无辜。”

“我可不是一只无辜的羊，整天可怜楚楚的。”

“那是命呵！羊有什么办法？羊对付狼的唯一办法，就是撑死它。”

“都什么时代了？现在羊才是狼呢。羊的肉价、毛价、皮价都高到要把人吃了！狼可是因为绝迹还影响生态平衡呢。”

“那你是羊还是狼？”

他诡秘地一顿，“有的时候是羊，有的时候是狼。拿破仑说，他成功的全部秘密在于，他知道什么时候应该是前者，什么时候是后者。”

以前的很多年里，我都在盼望寻找一个健步

如飞的旅伴。我们一起跋山涉水，奔走天涯。这并不是因为我不够坚强，不懂得一人上路的意境。但我像所有长在小城，怕死了毛毛虫的女孩一样，总有说出来要被人嗤笑的胆小和恐惧，还有羞涩。试了又试，总还是因为路上、墙上、床上、衣服上的一条毛毛虫而被吓得魂飞魄散。看样子，我一辈子恐怕也超越不了性别角色所赋予我的缺憾。

外婆秘方：

惊蛰这天吃红皮鸡蛋，一年里毛毛虫就不会掉到身上。

惊蛰是冬眠了一冬的虫子苏醒的日子。我一年又一年地在这天吃着红皮鸡蛋，到现在恨不得将这个日子和节气像捏鸡蛋一样，一手捏碎。当然，在毛毛虫面前，我至今还是威风扫地的。和老砖邂逅之时，他正在学校宿舍里眉飞色舞地大谈他的远行计划和见过的远方风景。听得我眼巴巴的，馋涎欲滴。

关于去新疆，去西藏，去内蒙的荒原、高原、草原的宏伟计划，是在东单的一个小饭店里酝酿成熟的。

那天，我们喝着啤酒，开始畅谈。本来，我不相信他，也不打算相信他。我一向深恶痛绝狗屁